

文章摘錄自《天才領袖團隊》

小孩愛告狀，大人要教他這5件事！

從3、4歲開始，孩子就會告狀，5~10歲更是最愛告狀的年紀，有些孩子甚至一天在學校可以告到6次狀以上，真是辛苦老師了。到底孩子為何那麼愛告狀呢？

一開始其實是因為孩子在學習規範的過程中，他學到要遵守規矩，但他還沒辦法區分出什麼是大違規、什麼是小違規，所以變成不論大小，只要違規就要去找大人說。但後來，他發現他去找大人說，事情可能會得到不同的結果，例如被大人讚許、肯定、或解除危險等，因此，強化了孩子告狀的行為。

小孩愛告狀，多半與這五大原因有關

- 1. 期待得到讚美和關注：**只要去告狀，大人就會有所回應，能引起大人注意，這特別會發生告手足的狀，因為說另一個人不對的地方，可以凸顯我很棒。
- 2. 期待大人肯定他是非判斷的能力：**跟孩子不相關的事也來告狀，其實是想要得到大人的肯定。
- 3. 期待大人幫助他、保護他：**可能覺得自己委屈、不公平，或者覺得自己會受傷，想要得到保護。
- 4. 沒有好的應變能力：**大事小事都來說，不會區分哪些事情需要講，哪些事情根本不用在意，講太多反而會讓同學討厭，覺得你一直打小報告。

5. 沒有好的解決問題能力：自己完全沒有方法解決，只好一直找大人。

這邊想先區分一下「告狀」和「報告」，雖然都是小孩去找大人說，但本質上兩件不同的事。

「報告」指的是這件事是有害或危險的、他人是故意的，或這是件重要的事，要來跟大人說才能讓自己或他人安全，或者是一定需要大人協助的事。因此當孩子是來報告，這是沒問題的。

而「告狀」指的是這件事較無害，可能是意外或不小心的，或這是件不重要的事，來跟大人報告反而會讓他人被罵，或者明明就可以自己解決的事也來說。如果孩子偏屬這一類，那就需要好好引導。

當孩子來告狀，爸媽要做到這5件事

1. **同理傾聽**：認真地聽完，也可以問問孩子要抱抱嗎？並引導孩子做詳盡的陳述，這也能訓練孩子的敘述能力。不需要急著處理孩子告狀的內容，反而應先讓孩子感受到同理。

2. **是非判斷**：了解事實後，給予孩子是非判斷能力的肯定，健全孩子的人格。但同時也要教導孩子，這件事究竟是「報告」還是「告狀」，嚴重的事情要來報告，但如果你是不重要的事，你這樣說反而會讓別人被罵，你可以這麼問孩子，例如有人會受傷嗎？有東西被破壞嗎？你有沒有先試著解決問題？如果都沒有，那下次要先想一想，這件事到底要不要來跟大人說唷！



3. 引導思考：引導孩子思考，可以怎麼解決這個問題，讓孩子學習遇到問題有多種解決的方式，如下次遇到這個情形時，你可以怎麼做？或你該怎麼說？如果沒效，還有沒有其他的辦法？並且實際跟孩子演練一次。

4. 教導溝通：建立孩子的溝通交涉能力，例如爭奪玩具事件，孩子要學習如何用溝通的方式而不是哭鬧、告狀或動手。

5. 延遲反應：如果孩子一再來告狀，大人判斷後與吸引注意力有關，該教導的方式都教導後，那麼大人該逐漸減少回應孩子告狀，弱化行為，**但需要在其他時候多主動關注孩子**，尤其當孩子表現對的行為時，多主動誇獎，孩子才不會一直利用告狀還引起關注。